

3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(提供下列任一项材料即可，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，本项无需提供)：

(1) 企业声明函（详见示范格式四）；

(2) 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详见示范格式五）；

(3)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）（加盖出具单位公章的电子件）。

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致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安市政府采购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度淮安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物业服务框架协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度淮安市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物业服务框架协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淮安天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250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.7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淮安天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12月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